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文件

陕测人〔2016〕10号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关于开展 2016 年度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 初级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杨凌示范区测绘地理信息行政主管部门，各有关测绘资质单位：

2016 年度测绘地理信息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初级职称评审工作即将展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审范围

本次评审范围为陕西省内各级测绘资质民营企业中从事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在岗技术人员，其他测绘资质单位中的聘用制专业技术人员也可申报。

二、申报条件

申报条件应满足《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行业民营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初级职称评审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相关要求。参评人员必须具备相应学历,所学专业必须是测绘地理信息及相关专业。每个企业破格申报人员不得超过 2 个。

三、申报程序

参加专业技术初级职称评审,由本人提出申请,提供必要的评审材料,经所在企业审核后,统一报送陕西省地理信息产业协会秘书处。评审材料及评审程序见《办法》。本次评审不受理个人申请。

四、要求

- (一) 申报材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客观。
- (二) 申报材料中的复印件均需在相关位置加盖单位公章。
- (三) 报送的评审材料应字迹清晰、书面整洁、内容齐全。

五、报送材料时间

请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前报送评审材料,逾期不再受理。

《办法》及本通知附件表格可在陕西省地理信息产业协会网站下载,网站地址: <http://www.shagis.com/>。

地址:西安市友谊东路 334 号(陕西测绘科技大厦 A 座 6 楼)

联系人:朱琳 岳峰

联系电话:(029) 87893317 87804033

传 真:(029) 87893570

邮 编:710054

- 附件：1. 企业申报人员汇总表
2. 破格申报初级专业技术职称申请表

陕西省测绘地理信息局

2016年7月8日



附件 2

破格申报初级技术职称申请表

企业名称：

填表日期：

姓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从事专业技术 工作年限		
学历		毕业院校及专业		
工作部门		从事专业		
破格申报 依据				
从事专业技 术工作期间 主要业绩				
所在企业意见			审核部门意见	
(盖章)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